云南省中医医院2023年中医住院（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

招收简章

一、医院简介

云南省中医医院暨云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是云南省唯一的省级中医医院，其前身为建于1947年的云南大学医学院附设医院分院，1950年改为云南省人民政卫生处总门诊部。医院于1994年被评定为三级甲等中医医院，2007年被评为云南省中医名院，2009年被列为云南省中医临床研究基地建设单位，2012年经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复审再次被评为三级甲等中医医院。医院有光华和滇池两个院区，系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国家中药现代化科技产业（云南）基地、中药新药GCP中心及国家中医药国际合作基地、中医医院信息化示范单位、中医药文化建设示范单位、中医药标准研究推广基地建设单位、基层常见病多发病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能力建设单位、全国城市社区中医药知识与技能培训示范基地。2017年获批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2020年获批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医院建成和在建国家临床重点专科2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专科10个，省级中医重点专科28个、专病13个，国家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3个、云南省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6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10个、省级中西医协同协作基地建设项目2个；省级重点学科7个，云南省中医临床医学中心3个、云南省医学临床研究中心1个、国家中医心血管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分中心1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研究室1个、国家级名医工作室20个、全国名中医工作室3个、省级名医工作室5个、中医药特色优势学科继续教育基地4个，全国中医学术流派传承工作室1个、中医名科8个；有中华中医药学会名医名家科普工作室2个、中华中医药学会名医名家科普工作室（建设单位）1个；有国家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协作试点项目1个，有云南省医疗卫生单位内设研究机构研究所1个、研究中心10个，省院士专家工作站8个，省科技创新团队2个、省高校科技创新团队3个、省高校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2个。获云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2项，主持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国家科技攻关计划、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行业专项项目等科研项目。

医院在医疗技术、科学研究、专科学科和社会服务能力等领域保持稳健的发展态势，自2018年国家启动三级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以来，连续4年考核评级为“A+”，连续4年进入全国前17名，位列全省第一。

二、培训基地及专业基地简介

云南省中医医院于2014年成为中管局公布的首批国家级中医住院（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设有中医科、中医全科两个专业，2020年获批成为国家中医住院（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重点专业基地（中医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涉及培训学员人事、工资、绩效等一系列工作，为此我院制定了一套完整的规章制度及培训管理办法。我基地至今已结业规培学员2000余人，培养的学员，就业面向主要省内外各级综合医院、省内外各级中医医院、医学院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基地拥有高级职称330余人，博士、硕士440余人，有国家级、省级等各级各类人才170人。有国家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专家审评委员会委员2人、国家卫生健康委儿童用药专家委员会委员1人、中国中医药临床案例成果库专家委员会委员3人。有博士学位点1个，硕士学位点8个。目前两个院区编制床位1355张，开放床位1253张，设有科室79个，教研室9个。

多年来，基地通过建立名医工作室二级工作站、专家工作站、对口帮扶、科室共建等方式，对省内各地州中医医院积极开展医院管理、临床、教学及科研的交流和指导工作，帮助基层医务工作者提升业务素质、技术能力，近3年，基地在省内多地州建成各类专家工作站共计25个。国际合作方面，我2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相关机构合作开展了多途径合作，合作内容涵盖了中医文化传播、中医学术交流、中医健康旅游、对外中医药临床实践教学等方面，社会反响良好。

三、招收计划

根据《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开展2023年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要求，现拟招收2023年中医类别住院（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

**云南省中医医院中医住院（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培训专业** | **计划类别** | **培训基地招录计划（名）** | **备注** |
| 中医科 | 国家计划 | 25 | 面向社会招生 |
| 中医全科 | 国家计划 | 70 | 由省毕教办统筹安排的本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 |
| 合计 | | 95 |  |

四、招录安排

（一）招收对象

符合中医类别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专业范围的高等医学院校全日制应届、往届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毕业生，或已取得《医师资格证书》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1. 普通学员

①社会招收学员：指未与任何单位签订人事或劳动合同的医学毕业生。培训期间，我院与自主培训学员根据培训年限签订相应的规范化培训协议，培训结束后学员自主择业或创业。

②单位委派学员：指由委托单位选培的职工符合培训条件者（含编制职工、合同制职工），委托单位提供“同意送培证明”（附件1），结业后回委培单位工作。培训期间，我基地与委托单位、规培学员签订委托培训三方协议，培训结业后协议终止。

1. 上级分配到我基地的云南中医药大学2023届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
2. 学位衔接需纳入培训的2023级云南中医药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简称专硕研究生）。

（二）招收条件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包括港澳台），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道德品行良好，具备完成培训的健康条件。具体为：

1、应届、往届毕业生(含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必须同时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报到时未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者，将取消录取资格。毕业2年及以上者，必须具有执业医师资格证或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已合格。

2、取得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者，报名时必须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或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已合格。

3、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各类奖励的学员，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考虑，并在现场确认时提供原件和复印件。

4、招收学员需具有正常履行培训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社会招收学员、单位委派学员、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身体条件参照公务员入职体检标准。

5、我基地招收以应届本科毕业生为重点，向来自云南省县级及以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委派培训对象倾斜。

（三）培训年限

培训年限一般为3年。已取得专业型硕士学位者、专业型博士学位者可提出培训年限减免申请，在通过临床能力测评后，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在培训基地接受培训，硕士培训年限不少于2年、博士培训年限不少于1年；其余情况不得减免培训年限。符合减免年限要求的，以1年为单位进行减免。最终培训年限以基地公布为准。

（四）报名

普通学员、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采取网上报名和到培训基地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网上报名

省卫生健康委委托省卫生健康人才交流中心负责2023年全省住培和助培招收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监督等，由云南卫生健康人才网（www.ynwsjkrc.cn）进行网上报名，发布报考流程、相关公告、各培训基地招收简章等。报名人员在**2023年[6月10日10:00至6月30日22:00](http://yngme.haoyisheng.com）在规定报名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具体按云南省毕业后医学教育管理平台提示进行操作。)**[期间可登录云南卫生健康人才网进行网上报名。](http://yngme.haoyisheng.com）在规定报名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具体按云南省毕业后医学教育管理平台提示进行操作。)

2、现场确认

（1）现场确认地点：云南省昆明市云瑞东路22号云南省中医医院6号楼6楼临床实践教学管理办。

（2）现场确认时间及材料要求：

|  |  |  |
| --- | --- | --- |
| **学员类型** | **现场确认时间** | **现场审核材料清单** |
| 普通学员 | 2023年7月4日-7月5日  （08:30-17:00） | ①《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表》（网报后打印）一份。  ②本人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从本科学历到最高学历的全部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  ③如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的需携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④单位委培学员，除提供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交由委托单位出具的《同意送培证明》原件一份。 |
| 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 | 2023年7月4日-7月5日  （08:30-17:00） | ①《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表》（一份原件）。  ②本人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③提交单位出具的《同意送培证明》原件一份。 |

3、报名注意事项

（1）报名者应如实填写网报信息，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报名者承担。

（2）报名者在报名平台上填写完报名表，点击提交后，请登录报名状态栏查看，如显示已报名，则报名成功。

（3）报名者需随时关注报名平台中的报名状态栏，查看报名资格审核是否通过以及相关状态。

（4）将报名材料按照报名表、身份证复印件、学历学位证复印件、医师资格证书复印件的顺序在左侧上下1/4处进行装订。

（5）培训申请人应当按要求提供有关报名材料。单位委派人员（含履约的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还需出具本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材料，填报的培训专业、培训基地医院等信息须与经单位盖章的介绍信保持一致。

（6）普通学员只能报考我基地的“**中医科**”专业。

（五）招收考核

按照“公开公平、择优录取、双向选择”原则择优录取培训学员。

1、普通学员：招收考核由专业知识笔试、综合素质面试组成。

（1）考核时间：**2023年7月6日-8日**。

（2）考核方式：专业知识笔试后，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顺序，前50名考生（按普通招录学员计划数2倍）进入面试；若参加笔试人员不足50人，则全部进入面试。

面试后，按照综合成绩（专业笔试占60%，综合素质面试占40%）由高到低排名，确定拟录取人员。若出现综合成绩相同情况时，由我基地按照本招收简章“四、招录安排”中的“（二）招收条件”相关要求进行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拟录取学员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体检，体检合格后由我基地公布录取名单。

2、申请培训年限减免的学员：符合培训年限减免条件的拟录取学员，在个人提出减免申请后，需在专业知识笔试、综合素质面试基础上，在我基地正常培训后加试中医临床思维能力考核和临床技能考核。两门加试科目成绩均≥80分方能达到减免条件。减免考试时间另行通知。

3、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符合报名条件、审核合格、体检合格后直接录取。

4、2023级学位衔接需纳入培训的专硕研究生符合报名条件者直接录取。

（六）录取操作及备案

1、8月1日—10日期间，省毕教办在招收计划剩余名额内对未被录取的申请培训人员进行调剂招收，优先满足全科等紧缺专业和县级及以下医疗卫生机构需求，确保完成下达的招收计划。

2、8月10日18:00前，培训基地完成对新招收人员的网上录取操作。

3、8月15日前，培训基地将招收人员信息表(加盖培训基地公章扫描为PDF文件)报省卫生健康人才交流中心。

4、8月31日前，培训基地组织完成新招收人员(含专硕研究生)报到和入院教育，9月1日正式进入轮转。

五、培训管理和质量保障措施

（一）教学资源保障充分，教学管理严格规范。中医、中医全科专业基地教学资源充足、设施设备齐全，基地按照国家标准和“分层递进”的培训理念，规范制定学员轮转计划，严格执行轮转制度。协同多家卫生服务中心满足中医全科学员基层实践轮转需求。临床专家与行政主管联合开展教学督导活动，严把教学质量关。

（二）师资力量基础雄厚，师资提升不遗余力。严格遴选各类师资，现有有国家级、省级名医72人，国家级、省级等各级各类人才151人。有传承博士后导师2人、博士研究生导师14人、硕士生导师136人，规培导师150人，规培带教老师379人。通过开展教学观摩课、小讲课比赛、教学查房比赛、中医经典知识竞赛及方剂知识竞赛等丰富多彩的教研活动。

（三）学员活动丰富多彩，教学活动形式多样。成立学生党支部，持续推进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强化学生党团建设，组织学生党员及团员积极参加党组织活动，参观爱国主义红色教育基地，观看爱国主义教育影片，积极开展学生思政教育，组织学员在CCMTV平台参加“中医经典与中医临床思维网络培训”、“全科理论培训”等省级及以上培训活动，定期开展中医临床思维课程、临床专业知识、实践技能培训等院级培训活动。

（四）所有学员规培期间必须严格遵守我院的各项规章制度，参加医院组织的各项指令性任务及党团活动，违反者按医院规定处理，未按轮转计划轮转者，基地有权中止其培训。

六、培训期间薪酬待遇

2023级学员培训时间从2023年9月1日起开始计算，培训学员9月1日前进入培训基地。按照国家卫健委、云南省卫健委、云南省中医医院相关要求进行培训实施、培训考核、保障措施等组织管理，我基地对社会招收学员和单位委派学员发放国家级及省级补助资金。结业考核合格的学员，颁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一）我院不提供规培学员住宿。

（二）社会招收学员：在规定培训期间，由我基地委托劳务派遣单位为其统一购买社会保险（五险一金）并给予400元/月的住宿补贴；进入第一阶段第二学年后，由培训基地给予300元/月的医院补贴；进入第二阶段专科培训期间，由其所在培训科室根据其工作量核定发放一定的绩效奖励。

（三）单位委派学员：由委派单位负责其培训期间待遇保障，工资及五险一金。

七、其他要求

（一）根据有关规定，对在培训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取消其本次报名、录取资格；对录取后（注：以培训基地网上录取操作时间）不按要求报到或报到签订培训协议后退出、终止培训者（含在培人员参加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教育），自终止培训起3年内不得报名参加住培（或2年内不得报名参加助培），除全部退还已享受的相关费用，还需按以上已享受费用的50%作为违约金。

（二）申请培训人员应确认所报志愿并保证其无退出或终止培训等记录，并随时关注所报培训基地发布的消息和公告，服从培训基地招收工作安排。招收过程中无故缺席相关审核、考试、面试、报到等环节者，视为个人原因主动放弃，并承担相关责任后果。

（三）学员入培后如遇国家或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相关政策调整，学员、委托单位均应服从新法规或新政策。

（四）专硕研究生报名、审核等事项请关注培养学校通知，其日常管理及待遇执行全日制研究生有关规定。

八、联系方式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云瑞东路22号云南省中医医院6号楼6楼临床实践教学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李燕

联系电话：0871-63632023

邮编：650021

附件1

**同意送培证明**

现有我单位 年招录人员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毕业学校： ，学位： ，专业： 。根据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政策要求，同意其报名参加中医住院（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 云南省中医医院 的培训，规培时限 3 年，时间从 2023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1 止。

我单位承诺培训期间派出培训人员和我单位的原有工资关系不变，保证其享受基础性工资及其它国家规定的相关待遇，但不包含奖励性绩效；保证为其购买五险一金等社会保险，让其享受国家相关福利待遇；设专门人员定期向贵基地了解学员培训期间的学习和生活，积极协助解决其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培训结束我单位派出人员必须及时返院工作，规培基地不得以任何理由留用。

特此证明！

单位相关部门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